

臺灣彰化地方法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9 日

發文字號：彰院毓人字第 1110018024 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院 111 年第 1 次儲備約僱職務代理人甄試錄取人員名單。

依據：本院 111 年第 1 次儲備約僱職務代理人甄試委員會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錄取人員名單計 14 名，依甄試成績排序如下：

- 1.張○婷(編號 21)、2.邱○蘋(編號 10)、3.江○恩(編號 8)、
- 4.謝○樺(編號 11)、5.陳○槩(編號 9)、6.傅○晁(編號 16)、
- 7.陳○妘(編號 17)、8.洪○瑄(編號 1)、9.呂○辰(編號 19)、
- 10.劉○含(編號 6)、11.吳○育(編號 20)、12.蕭○庭(編號 5)、
- 13.賴○修(編號 3)、14.黃○意(編號 13)

二、錄取人員自榜示之日起遇缺額依序通知遞補。於下次甄試放榜之日前放棄報到或未獲遴用者，即喪失錄取資格。

三、以上人員嗣後通訊地址、聯絡電話如有變更，請主動通知本院人事室更新（電話：04-8343171 分機 7087）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

院長陳毓秀